

新疆前海联合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6月24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6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应当由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沪深300
基金代码: 000476
基金运作方式: 灵活配置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931,615.78份

基金份额的净值: 不定期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沪深300A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00476
报告期末下属基金的份额总额: 30,466,505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投资策略，通过紧密跟踪标的指数，力争控制本基金的份额

净值增长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之间的差额在±0.35%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通过被动指数化投资，即通过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获取标的指数的收益或尽可能地降低跟踪误差，从而实现投资目标。

基金经理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我们认为以经济呈现企稳向好趋势，预计未来两个季度完成

探底后将缓慢回升，短期将延续下行风险，长期将消费、创新行业新一轮低

高速增长的行业，流动性将保持较为宽松的态势，但导致行业融资成本的

需求将需要更大的力度，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来实现。风险溢价方面，虽然

然在环境不确定性仍然较大，改革深入次，但挖掘、创新、开放加速、

减税降费持续推进，措施可在未来中长期延续，行业配置方面看好的

排序为科技、先进制造、消费、金融、周期。

4.4 基金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

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0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1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2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3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4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5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6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7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8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19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4.20 管理人对报告期基金估值采用的估值方法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会计

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

定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的估值方法对本基金资产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监

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将按

照中国证监会公告的估值方法对所持有的投资